1/4 中缝

公告专栏

杨有存、李生会：本院受理云南腾冲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与你们金融借款合同纠纷一案已审结。现依法你们公告送达(2022)云0581民初2874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到本院固东法庭领取，逾期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保山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即发生法律效力。

云南省腾冲市人民法院

赵洪玉：本院受理李绍旭诉你租赁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民事诉状副本，应诉及举证通知书，权利义务告知书、合议庭成员通知书、开庭传票。自公告之日起经30日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期限均为公告期满后15日内。定于举证期满后第三日在本院固东法庭公开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判决。

云南省腾冲市人民法院

杨久芬：本院受理杨运和诉你民间借贷纠纷一案已审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2)云0581民初4681号民事判决书，判决：一、由被告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十五日内偿还原告借款250000元二、驳回原告的其他诉讼请求。案件受理费5050元，由被告负担。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到本院固东法庭领取，逾期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保山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即发生法律效力。

云南省腾冲市人民法院

温秋慧：本院受理雅生活智慧城市服务股份有限公司腾冲分公司诉你、第三人腾冲雅居乐旅游置业有限公司物业服务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2)云0581民初2938号民事判决书，判决：由被告温秋慧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十五日内，给付原告雅生活智慧城市服务股份有限公司腾冲分公司自2019年8月1日起至2022年12月31日止的物业管理服务费110346元，违约金1303.10元，合计12337.7元。如果未按本判决指定的期间履行给付金钱义务，应当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二百六十条规定，加倍支付迟延履行期间的债务利息。案件受理费108元，减半收取计54元，由被告温秋慧负担。自公告之日起30日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保山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即发生法律效力。

云南省腾冲市人民法院

费鹏：本院受理黄友娣、平进锋、平进贤、平俊英诉你机动车交通事故责任纠纷一案已审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2)苏0281民初5512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60日内来本院领取，逾期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无锡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即发生法律效力。

江苏省江阴市人民法院

方陈：本院受理陈玉诉你民间借贷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民事诉状副本、证据材料副本、举证须知、权利义务通知书、廉政监督卡、诚信诉讼须知、应诉通知书、民事裁定书及开庭传票。自公告之日起经30日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期限为公告期满后15日内。定于举证期满后第3日9时(节假日顺延)在本院第十七审判庭审理，逾期则依法缺席裁判。

江苏省江阴市人民法院

惠州市森美沃巴泰家具有限公司：本院受理江苏山水环境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诉你公司买卖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司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及举证通知书、证据材料、举证须知、开庭传票。自公告之日起经30日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及举证期限为均公告期满后15日内。定于举证期满后第三日9时30分(节假日顺延)在本院第八法庭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判决。

江苏省句容市人民法院

九州视点文化投资(北京)有限公司：本院受理段家海诉你公司民间借贷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司公告送达起诉状、证据副本、应诉及举证通知书、诉讼权利义务告知书、举证须知、开庭传票、民事裁定书。自公告之日起经30日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期限均为公告期满后15日内。定于举证期满后第3日9时(休假日顺延)在本院第十三法庭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裁判。

江苏省句容市人民法院

王扣：本院受理赵新龙诉你民间借贷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证据副本、应诉及举证通知书、诉讼权利义务告知书、举证须知、开庭传票、民事裁定书。自公告之日起经30日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期限均为公告期满后15日内。定于举证期满后第3日9时40分(休假日顺延)在本院第十三法庭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裁判。

江苏省句容市人民法院

甘川：本院受理杨群诉你民间借贷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证据副本、应诉及举证通知书、诉讼权利义务告知书、举证须知、开庭传票、民事裁定书。自公告之日起经30日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期限均为公告期满后15日内。定于举证期满后第3日9时40分(休假日顺延)在本院第十三法庭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裁判。

江苏省句容市人民法院

阿瓦古丽·阿不都：本院受理张海涛诉你民间借贷纠纷一案已审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2)新2201民初3100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来本院领取，逾期即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哈密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即发生法律效力。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哈密市伊州区人民法院

梁司敏：本院受理陈梅颖诉你合同纠纷一案已审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2)冀0821民初1538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来本院领取，逾期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承德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即发生法律效力。

河北省承德县人民法院

肖欢欢：本院受理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承德县支行诉你借款合同纠纷一案已审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2)冀0821民初1097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来本院领取，逾期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的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承德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即发生法律效力。

河北省承德县人民法院

西宁城北伍浩木材经营部：本院受理李超群诉你经营部定作合同纠纷一案已审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2)青0105民初1683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来院领取，逾期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判决书送达之日起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西宁市中级人民法院。

青海省西宁市城北区人民法院

李赟：本院受理西宁城北新发建材租赁站诉你租赁合同纠纷一案已审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2)青0105民初1666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来院领取，逾期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判决书送达之日起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西宁市中级人民法院。

青海省西宁市城北区人民法院

耿超：本院受理西宁益嘉美胶业经销部诉你买卖合同纠纷一案已审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2)青0105民初1359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来院领取，逾期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判决书送达之日起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无锡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即发生法律效力。

青海省西宁市城北区人民法院

沙国云：本院受理西宁市太通汽车机电有限公司诉你买卖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2)青0105民初2031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30日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之日起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西宁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即发生法律效力。

青海省西宁市城北区人民法院

郑建红：本院受理西宁市城北区和瑞衣柜经营店诉你买卖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2)青0105民初1945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30日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之日起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西宁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即发生法律效力。

青海省西宁市城北区人民法院

青海晟昊物资有限公司、李小非：本院受理青海盛唐贸易有限公司诉你们买卖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们公告送达(2022)青0105民初2652号裁定书。自公告之日起30日视为送达。本裁定送达期执行，若不服裁定可向本院申请复议一次，复议期间不停止裁定的执行。

青海省西宁市城北区人民法院

西安北国之春国际旅行社有限公司：本院受理青海景翔国际旅行社有限责任公司诉你公司合同纠纷的一案已审结。现依法向你公司公告送达(2022)青0105民初1362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来本院领取，逾期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之日起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西宁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即发生法律效力。

青海省西宁市城北区人民法院

范金海、范进坤：本院受理西宁世金小额贷款有限公司诉你们借款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们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须知及开庭传票等相关诉讼材料。自本公告发出之日起，经过3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的期限和举证的期限均为公告期满后的15日内。并定于举证期满后的第3日上午10时(如遇节假日顺延)在本院五里法庭公开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判决。

陕西省安康市汉滨区人民法院

2/3 中缝

公告专栏

赵长春：本院受理原告陶春美与被告赵长春离婚纠纷(2022)云0802民初1003号一案，已审理终结，现公告送达民事判决书。判决如下：一、准予原告陶春美与被告赵长春离婚。二、原告陶春美与被告赵长春共同生育之女赵路禅随原告陶春美共同生活，由被告赵长春自本判决生效之日次月起，于每月25日前支付原告陶春美赵路禅生活费500元，教育费、医疗费产生后以实际票据为凭，由原告陶春美、被告赵长春各负担50%，上述费用负担至赵路禅18周岁成年止。三、驳回原告陶春美的其他诉讼请求。如果未按本判决指定的期限履行给付金钱义务，应当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二百六十条之规定，加倍支付迟延履行期间的债务利息。案件受理费30000元，公告费50500元，由被告赵长春负担。请你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来本院领取民事判决书，逾期则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云南省普洱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云南省普洱市思茅区人民法院

刘雅红、王长余：原告彭操诉你们民间借贷纠纷一案已审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2)吉0881民初2571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起30日内来本院黑水法庭领取。逾期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节假日顺延)，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白城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吉林省洮南市人民法院

邱燕：原告洮南市黑水镇人民政府诉你不当得利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举证通知书，告知审判庭成员通知书及开庭传票。自公告起30日视为送达。答辩和举证期限均为公告期满后15日。定于举证期满后第3日9时(节假日顺延)在本院黑水法庭公开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裁判。

吉林省洮南市人民法院

薛沈陈、李美仙：本院受理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锡锡山支行诉你信用卡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们公告送达应诉通知书、起诉状副本、证据副本、民事裁定书、举证通知书、传票等。本案自公告之日起经过3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的期限均为公告期满后的15日内。并定于举证期满后第三日9时30分(法定节假日顺延)在本院东北塘法庭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判决。

江苏省无锡市锡山区人民法院

傅秀琴：本院受理原告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锡锡山支行(以下简称农行锡山支行)诉你信用卡纠纷一案，已依法缺席判决。判决傅秀琴于本判决生效后10日内归还农行锡山支行截止2022年9月5日借款本金36994元及相应利息、违约金，并负担诉讼费854元，现向你公告送达(2022)苏0205民初4086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起30日内来本院领取判决书，逾期则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在公告期满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上诉于江苏省无锡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江苏省无锡市锡山区人民法院

豆井科：本院受理唐鑫鑫诉你民间借贷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证据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裁定书。自本公告发出之日起经过3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举证的期限均为公告送达期满后的15日内。并定于举证期满后的第3日上午9:30分(节假日顺延)在本院(无锡市锡山区华夏中路6号)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判决。

江苏省无锡市锡山区人民法院

寇军明：原告赵顺华诉你合同纠纷一案，现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2)浙0382民初3875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以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浙江省温州市中级人民法院。特地公告。

浙江省乐清市人民法院

杨水：本院受理原告代绽霞诉被告杨水、张国宝民间借贷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本院(2022)皖0422民初3245号民事判决书。自发出公告之日起30日内来本院领取民事判决书，逾期则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安徽省淮南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安徽省寿县人民法院

何明生：本院受理原告郭上文与被告寿县百川置业有限公司、福建省永同达建筑工程有限公司、何明生建设工程合同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们公告送达(2022)皖0422民初2798号民事判决书。限你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来本院领取判决书，逾期则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安徽省淮南市中级人民法院。特此公告。

安徽省寿县人民法院

(2021)苏0903执3483号　蔡森泉、王丽：申请执行人陈海龙与你们民间借贷纠纷一案，因你们长期在外，无法送达，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九十二条之规定，现依法向你们公告送达你们存放于盐城市盐都区大兴镇新军北路3号盐城市顺召奇织布厂内12台织布机的盐城富昌价格评估有限公司作出的富昌评估【2022】07006号价格鉴证意见书，总估价为125100元。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来我院领取相关法律文书，逾期视为送达。

江苏省盐城市盐都区人民法院

(2021)苏0903执3119号　夏建平、丁秋香：申请执行人成亚萍与你们民间借贷纠纷一案，本院依法在淘宝网上公开拍卖了登记在你们名下位于盐城市盐都区郭猛镇外英村绿都风尚公寓5幢202室及302室不动产，现已拍卖成交。因你们长期在外，无法送达，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九十二条之规定，现依法向你们公告送达执行通知书及(2021)苏0903执3119号之二及(2021)苏0903执3119号之三执行裁定书，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来我院领取相关法律文书，逾期视为送达。

江苏省盐城市盐都区人民法院

吴孝文、徐必华：本院受理安徽霍邱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与你二人金融借款合同纠纷一案，已审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2)皖1522民初5463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起30日内来本院领取。逾期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安徽省六安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安徽省霍邱县人民法院

李要：本院受理田书利诉李要买卖合同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2)皖0422民初3368号民事判决书，限你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来本院领取，逾期即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安徽省淮南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不上诉，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安徽省寿县人民法院

刘祥阳：本院在执行申请执行人丹东市振安区中小企业信用担保中心与被执行人刘祥阳借款担保合同纠纷一案中，申请人丹东市振安区财政事务服务中心申请变更为(2014)振安执字第00526号执行案件的申请执行人。本案现已审查终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2)辽0604执异37号执行裁定书，限你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来本院领取执行裁定书，逾期则视为送达。如不服本裁定，自本裁定书送达之日起十日内，向辽宁省丹东市中级人民法院申请复议。

辽宁省丹东市振安区人民法院

秦志刚、魏延萍：本院受理张招宝诉你等民间借贷纠纷一案，因你等现下落不明，现依法向你等公告送达诉状、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合议庭通知书、开庭传票及简易程序转普通程序裁定书。自公告之日起经过30日即视为送达。答辩和举证期间均为公告送达期满后的15日。并定于举证期满后的第三日上午9时(遇法定休假日顺延)在本院第五审判庭公开开庭审理。如逾期本院将依法缺席裁判。

河北省深州市人民法院

彭跃飞：本院受理原告顾壮壮与你民间借贷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2)皖1182民初2857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三十日来本院领取，逾期即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十五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安徽省滁州市中级人民法院。

安徽省明光市人民法院

桦甸市胜利街东海陶瓷商店分店、陈清山、林秀清、陈云：上诉人宋长生与被上诉人桦甸市中兴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桦甸市胜利街东海陶瓷商店分店、陈清山、林秀清、陈云申请执行人执行异议之诉一案，本院于2022年9月28日作出(2022)吉02民终1280号民事判决书，限你们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到本院领取民事判决书，逾期视为送达。

吉林省吉林市中级人民法院

袁秋夜：本院受理原告刘港华诉你民间借贷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2)皖1202民初9575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30日到本院领取民事判决书，逾期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安徽省阜阳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安徽省阜阳市颍州区人民法院

储继勇、刘丽影：本院受理原告储博诉你民间借贷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2)皖1202民初9577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30日到本院领取民事判决书，逾期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安徽省阜阳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安徽省阜阳市颍州区人民法院

何晓辉、刘亚飞：本院受理朱宣宇诉你不当得利纠纷一案已审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1)冀0105民初12224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起30日内来本院领取，逾期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河北省石家庄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河北省石家庄市新华区人民法院

葛贤桂：本院受理赵付攀诉你民间借贷纠纷一案已审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2)冀0105民初2479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起30日内来本院领取，逾期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河北省石家庄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河北省石家庄市新华区人民法院

郭建锋：本院受理渠静诉你民间借贷纠纷一案已审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2)冀0105民初786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起30日内来本院领取，逾期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河北省石家庄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河北省石家庄市新华区人民法院

魏小坤：本院受理褚秀娟诉你买卖合同纠纷一案已审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2)冀0105民初1564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起30日内来本院领取，逾期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河北省石家庄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河北省石家庄市新华区人民法院

彭梓焱：本院受理梁维诉你民间借贷纠纷一案已审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2)0105民初2361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起30日内来本院领取，逾期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河北省石家庄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河北省石家庄市新华区人民法院

李云鸽：本院受理焦彦利诉你民间借贷纠纷一案已审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2)冀0105民初2172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起30日内来本院领取，逾期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河北省石家庄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河北省石家庄市新华区人民法院

张宾松：本院受理周毅诉你民间借贷纠纷一案已审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1)冀0105民初13266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起30日内来本院领取，逾期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河北省石家庄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河北省石家庄市新华区人民法院

安宏业：本院受理许英辉诉你民间借贷纠纷一案已审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2)冀0105民初1493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起30日内来本领取，逾期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河北省石家庄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河北省石家庄市新华区人民法院

周祥：本院受理范爱玲诉你买卖合同纠纷一案已审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2)冀0105民初2431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起30日内来本院领取，逾期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河北省石家庄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河北省石家庄市新华区人民法院

公　告

邝坚：阳春市自然资源局已于2022年8月15日将应补偿给你的国有土地使用权补偿款及利息￥669204元提存于我处。请你于2027年8月15日之前，持本人身份证明及《国有土地使用证》原件到我处领取。如果你在规定时间内不领取，该提存款将依法上交国库。

广东省阳春市公证处

5/8 中缝

公告专栏

(2022)浙0784民初3573号　程龙权(公民身份号码：430821978**2556)**：本院受理原告成繁荣与被告程龙权买卖合同纠纷一案已经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民事判决书、自动履行告知书、缴款通知书，该判决书判决：由被告程龙权于本判决生效后五日内立即偿还原告成繁荣货款人民币64366元，并赔偿利息损失【利息损失自2022年7月15日起至款清之日止，以货款64366元为基数按同期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公布的一年期贷款市场报价利率(LPR)计算】。如被告程龙权未按本判决确定的期限履行给付金钱义务，应当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二百六十条规定，加倍支付迟延履行期间的债务利息。案件受理费1410元，公告费1028元，合计2438元，由被告程龙权负担。如不服本判决，可以在判决书送达之日起十五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并按照对方当事人的人数提出副本，上诉于浙江省金华市中级人民法院；也可以在判决书送达之日起十五日内，向浙江省金华市中级人民法院在线提交上诉状。

浙江省永康市人民法院

(2022)苏1323民初4487号　刘家民：本院受理原告张学年与被告刘家民买卖合同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2)苏1323民初4487号民事判决书。你可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来我院王集法庭领取民事判决书，逾期则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宿迁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江苏省泗阳县人民法院

(2022)苏1323民初4755号　刘厚行、刘勤：本院受理原告李功波与被告刘厚行、刘勤追偿权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2)苏1323民初4755号民事判决书。你可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来我院王集人民法庭领取民事判决书，逾期则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宿迁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江苏省泗阳县人民法院

卢松燕：本院受理原告刘叶丽诉你民间借贷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本案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人民法院随案监督卡，开庭传票各一份。自公告之日起经过30天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期限为公告送达期满后的15日内，举证期限为公告送达期满后的30日内，定于2022年12月13日上午9时30分在本院五将人民法庭审判庭公开审理此案，逾期本院将依法作出缺席判决。

广西壮族自治区昭平县人民法院

广西昭平县松江林化有限公司、朱江：本院受理原告昭平县马江镇砂冲村村民委员会诉你合同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2)桂1121民初889号民事判决书。本院判决如下：一、解除原告昭平县马江镇砂冲村村民委员会与被告广西昭平县松江林化有限公司于2017年11月3日签订的《砂冲村村集体经济入股分红协议》；二、被告广西昭平县松江林化有限公司在本判决生效之日起十日内向原告昭平县马江镇砂冲村村民委员会返还资金550 000元及利息(利息自2019年11月1日起按年利率8%计付至清偿款项止)。案件受理费9500元，公告费640元，合计10140元，由被告广西昭平县松江林化有限公司负担。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来本院五将人民法庭领取民事判决书，逾期则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贺州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广西壮族自治区昭平县人民法院

广西昭平县松江林化有限公司、朱江：本院受理原告昭平县马江镇古岛村村民委员会诉你合同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2)桂1121民初887号民事判决书。本院判决如下：一、解除原告昭平县马江镇古岛村村民委员会与被告广西昭平县松江林化有限公司于2017年11月3日签订的《古岛村村集体经济入股分红协议》；二、被告广西昭平县松江林化有限公司在本判决生效之日起十日内向原告昭平县马江镇古岛村村民委员会返还资金550 000元及利息(利息自2020年5月1日起按年利率8%计付至清偿款项止)。案件受理费9500元，公告费640元，合计10140元，由被告广西昭平县松江林化有限公司负担。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来本院五将人民法庭领取民事判决书，逾期则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贺州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广西壮族自治区昭平县人民法院

(2022)浙0784民初4862号　闻继敏、卢唯芝：本院受理原告王光远与被告闻继敏、卢唯芝民间借贷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应诉通知书、起诉状、证据副本、开庭传票、权利义务告知书、民事裁定书、诉讼风险提示、举证通知书、诉讼告知书等。自公告之日起满3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期限为公告送达期满后次日起15日，并定于举证期满后次日起15日，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宿迁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不到庭，本院将依法缺席判决。

江苏省永康市人民法院

(2022)浙0784民初3488号　永康市玉洲工贸有限公司、吴仙洲、王玉生：本院受理原告叶洲浩与被告永康市玉洲工贸有限公司、吴仙洲、王玉生买卖合同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2)浙0784民初3488号民事判决书，请你自公告之日起三十日内来永康市人民法院民二庭领取判决书，逾期则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判决书送达之日起十五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并按对方当事人的人数提交副本，上诉于浙江省金华市中级人民法院。

浙江省永康市人民法院

(2022)苏1283民初6356号　邵爱兵：本院受理原告丁鹏与被告邵爱兵民间借贷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证据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转普裁定及开庭传票。自本公告发出之日起3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的期限和举证期限均为公告送达期满后的15日内。并定于举证期满后的第3日(遇法定休假日顺延)上午10时在本院201法庭公开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判决。

江苏省徐州市泉山区人民法院

宋永波：本院受理宋爱生申请执行你为民间借贷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本院(2022)冀0121执594号执行通知书、报告财产令、被执行人财产申报表、执行裁定书(冻结保险保单)，自公告之日起经过30日即视为送达。限你自公告期满后3日内自动履行法律文书确定义务。逾期不履行，本院的执行裁定书(扣划保险保单)即行随本公告发布之日起第34日开始计算公告期限，再经过30日视为送达。

河北省井陉县人民法院

(2022)苏0311民初1796号　徐州金吉鸟健身服务有限公司、南京江宁佰特优体育文化发展有限公司：本院受理的原告王明静、陈建军与被告徐州金吉鸟健身服务有限公司、南京江宁佰特优体育文化发展有限公司服务合同纠纷一案，因通过其他方式无法向你送达，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2)苏0311民初1796号案件的民事判决书、裁定书，自本公告发出之日起经过30日即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提出上诉，上诉于江苏省徐州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未上诉的，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江苏省徐州市泉山区人民法院

(2022)川0903民初5843号　鲁伯春：本院受理原告张琳与被告鲁伯春民间借贷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因你下落不明，现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九十五条之规定，依法向你公告送达本案民事判决书，判决主文如下：被告鲁伯春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十日内偿还原告张琳借款50000元及利息，利息计算方式为：以50000元为基数，从2021年12月15日起按照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发布的一年期贷款市场报价利率的四倍计算至本判决确定的本金给付之日止。若按本判决确定的给付之日给付本金，上述利息计算至本金付清之日止；2、驳回原告张琳的其他诉讼请求。如未按本判决指定的期间履行金钱给付义务，应当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二百六十条之规定，加倍支付迟延履行期间的债务利息。案件受理费1050元，公告费340元，共计1390元，由被告鲁伯春负担。限你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来本院民二庭领取民事判决书，逾期即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判决书送达之日起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并按对方当事人的人数提出副本，上诉于四川省遂宁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四川省遂宁市船山区人民法院

(2022)川0903民初1784号　彭飞：本院受理原告吴同君诉被告彭飞买卖合同纠纷一案，现已审理终结。因你下落不明，现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九十五条之规定，依法向你公告送达本案民事判决书，判决主文如下：被告彭飞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十日内支付原告吴同君货款5454元及资金占用利息(利息以欠付款项为基数，从2021年5月1日起，按照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公布的一年期贷款市场报价利率计算至付清之日止)。如果未按本判决确定的期间履行给付金钱义务，应当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二百五十三条之规定，加倍支付迟延履行期间的债务利息。限你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来本院领取民事判决书，逾期即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十五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四川省遂宁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四川省遂宁市船山区人民法院

(2022)苏0311民初6448号　树兵：本院受理原告浙江开元物业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徐州分公司诉被告树兵物业服务合同纠纷一案，因通过其他方式无法向你送达，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2)苏0311民初6448号案件的起诉状副本(诉讼请求：1、判令被告支付2015年4月1日至2022年3月31日物业管理费28059.6元(计算方式：266.83平方*1.5元/月/平方*84个月；2、诉讼费由被告承担)；原告提交的证据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诉讼权利义务告知书、告知合议庭组成人员通知书、裁定书及开庭传票，廉政监督卡。自本公告发出之日经过3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期限为公告期满后的15日和30日内，逾期不提交答辩状的，不影响人民法院审理，并定于举证期满后第3日下午2时(遇法定休假日顺延)在本院第六法庭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裁判。

江苏省徐州市泉山区人民法院

(2022)浙0784民催9号　申请人郑州市中原印铁涂料有限公司因遗失银行承兑汇票一份，向本院申请公示催告，本院决定受理，依法予以公告。该银行承兑汇票号码为31300051 51275876，票面金额为30000元，出票人永康市开源动力工具有限公司，付款行金华银行永康支行营业部，收款人永康市思杰彩印厂，持票人郑州市中原印铁涂料有限公司。自公告之日起60天内，利害关系人应向本院申报权利，届时如果无人申报权利，本院将依法判决，宣告上述票据无效。在公告期间，转让票据的行为无效。

浙江省永康市人民法院

景西云：本院受理的原告刘俊江诉你劳务合同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2)新2828民初596号民事判决书。判决内容：被告景西云定于判决生效后十五日内支付原告刘俊江劳务费及诉讼费保险费合计59960元。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来本院领取，逾期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上诉于巴州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和硕县人民法院

长春汽车经济技术开发区旺成生鲜超市：本院受理长春汽车经济技术开发区小齐面食店诉你房屋租赁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诉讼权利义务须知、举证通知书及开庭传票。自发出公告之日起，经过3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的期限为公告期满后15日内。并定于举证期满后第3日上午8时30分(遇法定假日顺延)在本院第三法庭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裁判。

长春汽车经济技术开发区人民法院

6/7 中缝

公告专栏

遗失声明

刘啸鸣(性别：女，母亲：何昔默，父亲：刘子豪)出生于2022年6月29日，编号V430468584出生医学证明遗失，声明作废。

罗美灵遗失身份证，证号511325201111134628，自登报之日起本人不承担他人冒用的后果，特此声明。

武良军遗失律师执业证，执业证号：11101199910218422，发证时间为2021年05月13日，发证机关：北京市司法局，执业机构：北京市中孚律师事务所，声明作废。

文朝云身份证遗失，证号：522701196811275442，自见报之日起不承担被入冒用而引发的一切法律责任，特此声明。

曹鹤英于2022年10月11日遗失身份证，签发机关：辽源市公安局向阳分局，身份证号：22040219450511362X，声明作废。

本人周发雄身份证号460200199506156318车牌号琼BD4110车架号LNAC2AB20L500584的运输证丢失，运输证编号为460200207312特此证明挂失。

本人沈桢洛不慎遗失身份证，证号421123199701190055，声明作废。自登报之日起不承担被人冒用而引发的一切法律责任，特此声明。

安徽盛国律师事务所何文峰律师遗失中华人民共和国律师执业证，执业证类别：专职律师，执业证号：13402202210519712，法律职业资格或律师资格证号：A20153408254924，声明作废。

海鸿达(北京)餐饮管理有限公司北京第二十一分公司不慎遗失食品经营许可证副本，许可证编号：JY21105261556633，声明作废。

北京罗氏德诚教育咨询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105580866676)不慎遗失营业执照正、副本，特此声明作废。

三恒财富(北京)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不慎遗失营业执照正、副本，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108067261360I，声明作废。

北京天诚一诺投资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105061294989D)不慎遗失营业执照正本，副本，声明作废。

中宏时代(北京)企业管理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108MA01XWFL2P)不慎丢失营业执照正本，副本，声明作废。

北京网众共创科技有限公司不慎遗失营业执照正、副本，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108MA003GL434，声明作废。

北京和动力餐厅不慎遗失食品经营许可证副本，许可证编号：JY21101041490655，声明作废。

北京康诺达尔生物技术研究所(注册号：110106004437090)遗失营业执照正、副本，税务登记证(税号：110106600484520)正、副本和组织机构代码证(代码号：600484520)正、副本，声明作废。

辽宁奥集利科技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210000095859554 1)遗失单位合同专用章，编号210113000031799，声明作废。

桐柏昌松油茶种植专业合作社(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3411330058757284X)遗失公章，财务专用章各一枚，声明作废。

铜仁市万山区怕佳超市遗失食品经营许可证副本，许可证编号JY15206030021575，声明作废。

**铜仁万博